

文件名稱	手術室之感染管制	制訂單位	感管室
		制定日期	92年5月
文件編號	感管室-品質手冊-7-2	版次	6(104.09.05)
		總頁數	2

1. 目的：
 - 1.1. 預防感染的擴散。
 - 1.2. 確保不會造成環境汙染或其他人感染。
2. 文獻：
 - 2.1. 手術室之感染管制政策 150-151；台北榮總醫院 醫院感染管制委員會 1997年9月初版第四刷
3. 對象：
 - 3.1. 適用於進入手術室清潔區、無菌區之所有人員。
4. 工作人員
 - 4.1. 凡是進入手術室清潔區、無菌區之所有人員，應先洗手、穿戴刷手衣、帽子、口罩和手術室專用鞋。
 - 4.2. 離開手術室時，應脫掉手術室之穿著，再進入時應穿戴新的一套。
 - 4.3. 外科手術人員手術前須刷手，穿著無菌之手術衣和手套。
 - 4.4. 收集及清洗器械之工作人員應戴手套執行。
 - 4.5. 工作人員若患有呼吸道感染性疾病或皮膚有傷口時，應報告單位主管及會同感染科醫師評估並決定其適當工作之調配。
5. 環境的清潔
 - 5.1. 每日須檢查並維持手術室室溫 20~23°C，濕度為 50~60%。
 - 5.2. 每一間手術室每小時應至少有二十次以上之空氣交換。
 - 5.3. 每一台手術之前後須以濕抹布沾消毒劑拭桌子、儀器等表面，並以 75%酒精擦拭手術燈。
 - 5.4. 傢俱輪子應維持乾淨。
 - 5.5. 每週應清潔手術房間內之空氣調節器出入口及器械櫃。
 - 5.6. 手術時地面若有血跡或受污染時，應立即以 0.6% 漂白水擦拭。
 - 5.7. 高壓蒸氣鍋除按說明書清潔外，每週須進行至少一次之生物測試其滅菌效果。
6. 手術時注意事項
 - 6.1. 手術時應嚴守無菌技術，並避免弄濕手術衣及無菌布單。
 - 6.2. 在使用無菌包前，工作人員須確定包裝之完整，有效日期和滅菌效果。
 - 6.3. 只有穿戴無菌手術及手套之工作人員才能接觸手術檯面之無菌區域，其餘人員須保持三十分以上的距離。
 - 6.4. 在手術進行時應避免不必要的走動或進出。
 - 6.5. 無菌布單一旦打開，無論是否已用完，均須視為已受污染。可重覆使用之無菌布單應送洗和滅菌後才再使用。
 - 6.6. 須丟棄之縫針及刀片須置於特殊容器內，依規定處理。
 - 6.7. 抽吸器使用後，抽吸瓶、抽吸管應清洗和加以滅菌。
 - 6.8. 使用器械後，包括彎盆及治療盤，應置入網狀洗滌籃內送入洗滌器清物，再打包滅

文件名稱	手術室之感染管制	制訂單位	感管室
		制定日期	92年5月
文件編號	感管室-品質手冊-7-2	版次	6(104.09.05)
		總頁數	2

菌。

6.9. 尖銳、精細、不耐高溫及氣動或電動器械宜另行處理。

7. 隔離病人注意事項

7.1. 手術通知單上應切實註明感染診斷和隔離種類。

7.2. 除急刀外，應將手術安排於當日最後一臺刀次，且手術房室需經適當的清潔消毒後，才能再次啟用。

7.3. 手術房間儘量安排靠近手術室入口。

7.4. 運送病人時應避免不必要的停留，應儘快送回隔離病房。

7.5. 按標準隔離技術照顧病人。

所有接觸病患及用後之丟棄物須以感染性廢物，裝入紅色塑膠袋，並以雙層塑膠袋包紮妥當。

7.6. 病人接觸過之手術檯面及醫療裝備，可以 75%酒精或 0.6%漂白水立即擦拭。

7.7. 若為血液\體液傳染性疾病者：

7.7.1. 手術過程之用物儘可能以單一使用拋棄式之產品為主。

7.7.2. 手術所使用之器械，應先浸泡過 1000ppm 以上濃度的漂白水或 75%酒精，至少 30 分鐘，再由穿著適當防護裝備（隔離衣、手套、口罩、面罩或護目鏡）之人員進行清潔、消毒。

7.8. 標本送檢時，應註明感染性之標誌，採檢時須以無菌技術進行。